

59

58

湖北省政府稿

建四

建循

文來

建第1019號

別文

代電

送達機關

省府各處
各區專署
各市政府

別類

附件

如文

由

事

准作濟部電送第二夜公布商貨表等由抄同原表電仰遵照辦理

秘書長

主席

廳長

秘書長

秘書長

秘書

秘書

秘書科技股科技科

事

員員佐長正長書

成延咨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

檔案字第

1019

七月十日 時到廳 擬稿 送核 判行 繕寫 用印 封發

秘書長

民國二十八年七月十五日

民國二十八年七月十四日

丁處
區署
政府

無妙至

等由；
付

本府抄出飭遵

四准註

令傳

主理

有連四

條例

晴窗漫錄

上商

湖 北 省 政 府

收文 字第 121643 號

60

經濟部快郵代電

快郵代電第百

號第

一

頁

計

字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午

分

點

發

湖北省政府農主席查禁敵貨條例第二條第八	項第三款之敵貨依同條第二項規定應由本部隨	時指定查禁關於應行查禁之貨物業經本部指定	公布查禁並請貴省政府飭屬遵照在案茲復經	查明在上海各地所設之華商工廠已被敵人攫奪	統制或利用者計有華商民生織造廠等五家所出	貨物依照查禁敵貨條例規定應予指定查禁爰經	本部將應行查禁之敵商名稱所在地產品商標等	項列表呈奉行政院核准備案除以部令指定公布	查禁暨分行外相應檢同查禁敵貨條例第二條第
---------------------	----------------------	----------------------	---------------------	----------------------	----------------------	----------------------	----------------------	----------------------	----------------------

61

42

經濟部快郵代電

快郵代電第

號第二

頁計

字

一、項第三款敵貨表一份
轉飭各地方主管官署遵照辦理為荷
經濟部長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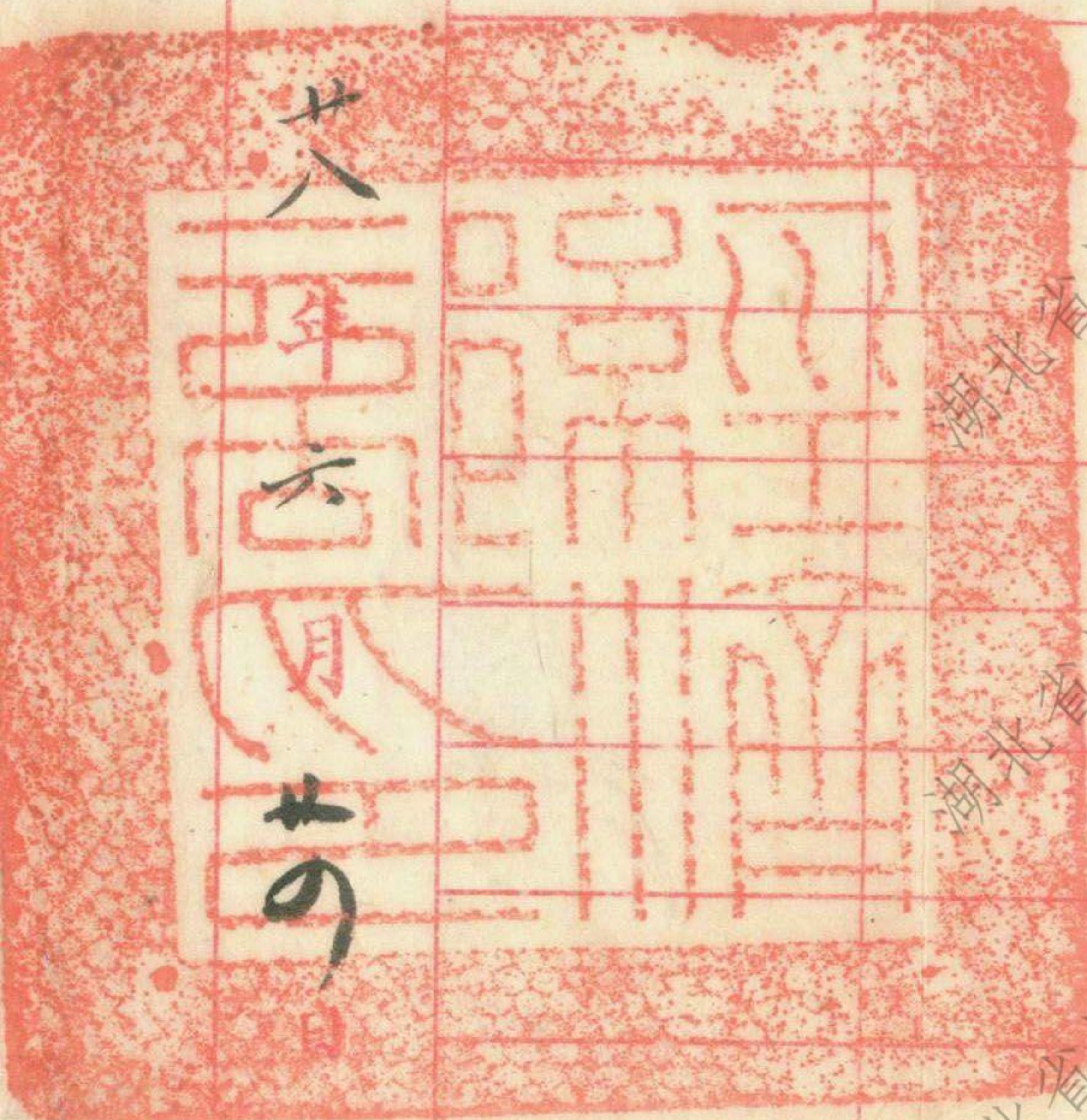
文瀨迴印附敵貨表一份

中華民國

廿八年六月廿九日

午分

點發



湖北省檔案館

湖北省檔案館

湖北省檔案館

湖北省檔案館

湖北省檔案館

湖北省檔案館

湖北省檔案館

湖北省檔案館

湖北省檔案館

查禁敵貨條例第二條第八項第三款敵貨表 (第二版) 二十八年二月三日公布

號名	商標	所在地	產品名稱	商標	標備	考
華商民生	織造	上海	棉布細斜紋布 真貢呢 呢噠噠	(1) 天字牌原各陽 鵝牌棉布細斜 紋布 (2) 君子牌(真貢 呢噠噠)		
三和染料	廠	上海滬西白禮南路	染料	不詳		
中山鋼業	廠	上海滬西	鋼品	不詳		
大日本塗料會社	廠	上海浦東	油	不詳		
浦東瑤瑤	廠	上海浦東	瑤瑤器皿	不詳		

62

6 附

(紙由摘電文)

府政省北湖

建設 第四科

登

成文

考 備 示 批 辦 擬 由 事

附卷存查

葉

葉

桂

此案前准經濟部函字第29656號代電時送經以省延四龍字第1019號發各處各區專署分縣政府遵照辦理此件擬予存查當否之

上其

軍委會戰地政委會
抄送查禁敵貨條例第二條一項三款敵貨表

如文

附

128618

件

年 月 日

時 287 24 (星期四) 時
到 省建字第 1108 號

收文 字第 號

軍事委員會戰地黨政委員會快郵代電 戰地黨政渝字第六十四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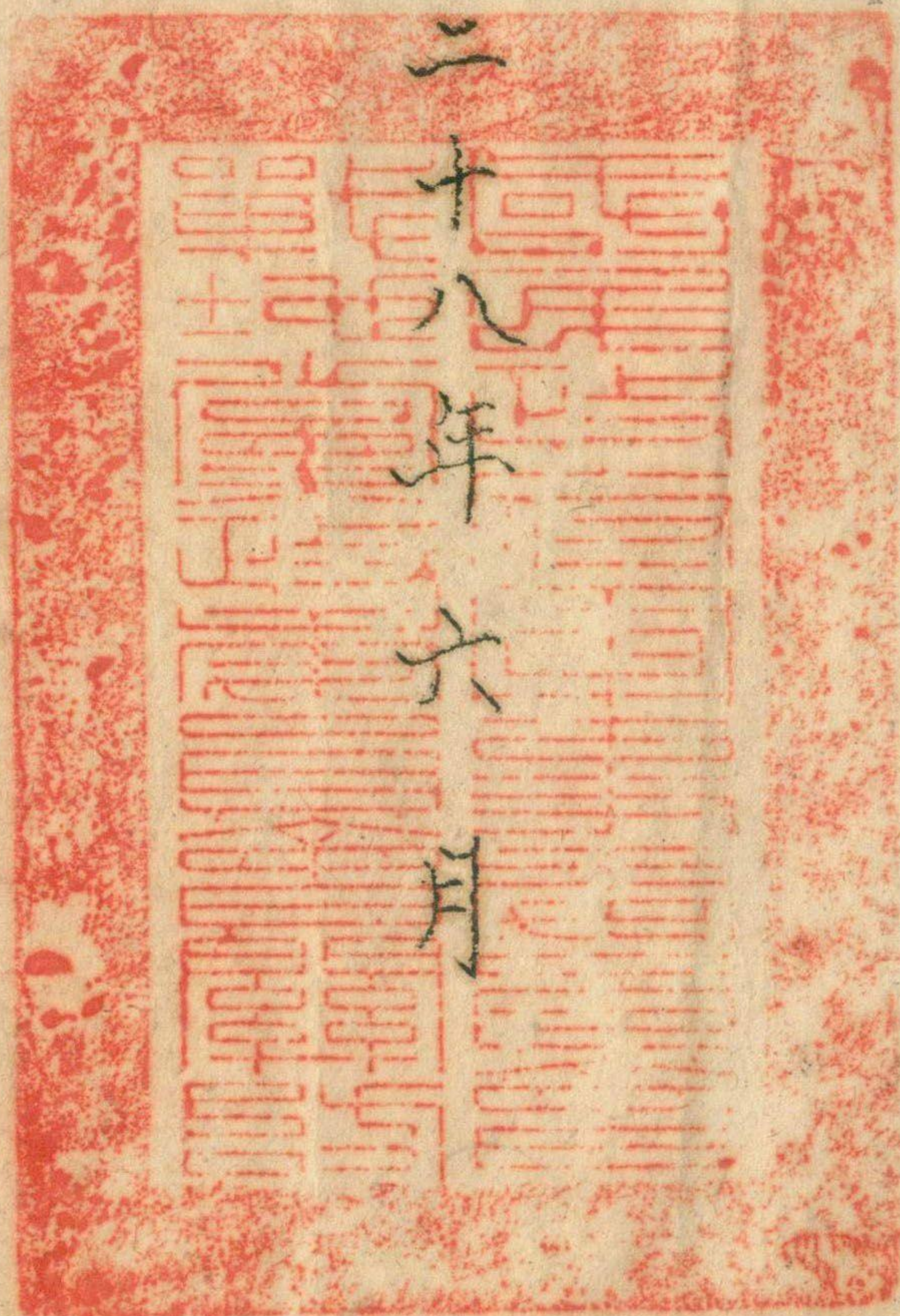
湖北省政府嚴代主席

勛鑒頃准經濟部商字第二九

六五號迴代電開查查禁敵貨條例第二條第一項第三款之敵貨依同條第二項規定應由本部隨時指定查禁關於應行查禁之貨物業經本部指定公布查禁並電請貴會飭屬遵照在案茲復經查明在上海各地所設之華商工廠已被敵人攫奪統制或利用者計有華商民生織造廠等五家所出貨物依照查查禁敵貨條例規定應予指定查禁爰經本部將應行查禁之廠商名稱所在地產品商標等項列表呈奉行政院核准備案除以部令指定公布查禁暨分行外相應檢同查查禁敵貨條例第二條第一項第三款敵貨表一份電請貴會察照並希轉飭戰地黨政各機關嚴密查禁為荷等由並附查查禁敵貨條例第二條第一項第三款敵貨表一份到會相應抄錄原表一份隨電送達即希查照辦理並轉飭所屬一體遵照為盼中正濟深戰地黨政渝儉印附抄送查查禁敵貨條例第二條第一項第三款敵貨表一份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六月

日



監印 黃厚琪

校對 李永新

65

查禁敵貨條例第二條第一項第三款敵貨表(第二次)
二十八年六月十二日公布

工廠商號名稱	所在地	產品名稱	商標	備攷
華商民生織造廠	上海	棉布細斜紋布直貢呢嗶嘰	民生牌原名陽鵝牌 (棉布細斜紋布) (四君子牌)直貢呢 (嗶嘰)	
三和染料廠	上海滬西白禮南路	染料	不詳	
中山鋼業廠	上海滬西	鋼品	不詳	
大日本塗料會社	上海浦東楊家渡	油	不詳	
浦東瑤野廠	上海浦東	瑤野器皿	不詳	



6 附

66

湖北省政府建設廳稿

廳長

任世

成延咨

由 事 文 來

呈 第 491 號

別 文 代電

機 送 達 關

本廠直接石板問

別 類

件 附

如文

奉省府電發第...次公布敵貨表電仰遵照

秘書 科長 技正 股長 技供 科員 辦事員

檔 案 收 號 第 491 號

年 八 十 二 國 民 華 中

七月廿九日

七月廿一日

時封發 時蓋印 時校對 時繕寫 時判行 時核簽 時擬稿 時交辦

11411

代電

本廳直轄各機關：業奉省政府廿年七月十七日有建四施字第一〇一九號

代電開：「業准經濟部：（並抄呈）電仰遵照辦理為要等因：附廠貨表

一份奉此查經濟部第一次查整廠貨表（前經）奉省政府電發轉飭遵照一

在案。奉電前因陸軍部外令並抄同第二次指定原表一份電仰遵照一

案應一律嚴。○（並）建四印均發查整廠貨條例第二條第一項第三

款及二次指定廠貨表一份二



67
通查第一次指定敵貨表章經抄同原件分飭本廠直轄各機關

通辦在案謹呈

核閱

成延清謹簽



68

594

第四科

紙由摘電文廳設建府政省北湖

考 備 示 批 辦 擬 由 事

廳查照前件已否
轉行所屬各處

省政新代處
抄為第二次呈報
由

擬送本廳者科室傳閱必存查

七十七

28年1月17

時到

附

件

字第491號

收文

事由：准經濟部電送第二次公布敵貨表抄同原表電仰遵照辦理

湖北省政府代電

省建四施字第

1019

號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七月拾柒日

建設廳

業准經濟部廿八年六月廿四日商字第

六五六號代電內開查禁敵貨條例第二條第一項第三款之敵貨依同條第二項規定應由本部隨時指定查禁關於應行查禁之貨物業經本部指定公布查禁並電請貴省政府飭屬遵照在案茲復經查明在上海各地所設之華商工廠已被敵人攫奪統制或利用者計有華商民生織造廠等五家所出貨物依照查禁敵貨條例規定應予指定查禁爰經本部將應行查禁之廠商名稱所在地產品商標等項列表呈奉行政院核准備案除以部令指定公布查禁並分行外相應檢同查禁敵貨條例第二條第一項第三款敵貨表一份電請貴省政府查照並希轉飭各地方主管官署遵照辦理為荷等由附敵貨表一份准此查經濟部第一次查禁敵貨表業經本府抄發飭遵在卷茲准前由除分電外合行抄同第二次指定原表一份電仰遵照辦理為要代理主席嚴立三條省建四施印附抄發查禁敵貨條例第二條第一項第三款第二次指定敵貨表一份

監印吳又淵
校對陳海川

查禁敵貨條例第二條第一項第三款敵貨表 (第二卷) 二十八年六月二十二日公布

工廠名稱	所在地	產品名稱	商標	備考
民生織造廠 (在上海江西路原係大原電化廠事變後被敵人強佔改設)	上海	棉布細斜紋布 真身呢嘜	民生牌原名陽鵝牌(棉布細斜紋布) 西君子牌(直貢呢嘜)	
三和染料廠 (在上海江西路原係大原電化廠事變後被敵人強佔改設)	上海	染料	不詳	
中山銅業廠 (係強佔平西天利漢氣製品廠所改設)	上海	銅	不詳	
大日本塗料會社 (在上海浦東楊家渡原係大德新榨油廠股份有限 公司之浦東豆油廠原 址事變後被敵人強佔改設)	上海浦東 楊家渡	油	不詳	
浦東琺瑯廠 (廠內中山製鋼廠強佔 華丰糖業公司之浦 東工廠改設)	上海浦東	琺瑯器皿	不詳	